

# 教學旨在教人不在教書

梁瓏常

時下教育給人的印象是：升學主義掛帥，惡補風氣盛行，而五育「病」重。究其主要成因，不外是：(一)家長誤以為子女到校唯一目的，便是讀書，而不是求學。所謂「求學」，應該是從教育活動中學習。(二)老師也誤認為份內唯一的職責，便是教書，而不是教學。所謂「教學」，應該是教學生正當的學習。(三)即是讀書或教書，又不依正確的讀書方法、正確的讀書習慣、正確的讀書態度來讀，來教。因此，導致學生步入「死讀書、讀死書、讀書死」的死胡同裡，並引發學生的「人格發展」失常，而走向青少年犯罪的歧途上。

最近教育部通令各校落實「教學正常化」的措施，並要求做到：(一)常態編班，(二)按課表上課，(三)禁用升學參考書，(四)禁止不當補習。

但是學校按規定辦理之後，在一般教學上，仍發現有若干缺失：(一)一般教學常以佔多數程度中等的學生為施教對象。無意中，會把程度好的和差的學生忽略了，或犧牲了。因為對程度好的學生而言，他們覺得老師教得太淺、太慢，而感到不耐煩，久而久之，失去興趣，不用心上課，

結果是成績平平；對程度差的學生而言，他們覺得老師教得太難，太快，有聽沒有懂，功課越來越趕不上，因此怕上課，討厭上課，一心想逃課。(二)一般教學，只管教，不管學。以為把教材教完了，就算交差了事，而忽視教學效果。(三)一般教學，只偏重怎樣應付升學考試。因此，聯考要考的才教，不考的不教，而忽視基本概念的教學。

針對上列缺失，提出「教學個別化」、「學習完全化」、「評量矯正化」三項教育理念，試圖補救。

一、教學「個別化」的基本信念有下列六點。

- (一)無一學生不可教。
  - (二)無一科目教不會。
  - (三)不同程度的學生要用不同的教材教法。
  - (四)教學的對象是教「人」而不是教書。
  - (五)教與學並重才有教學效果，光教不學等於沒教。
  - (六)光教不診斷而診斷後不及時補救教學，當然教不好，也學不好。
- 二、學習「完全化」的基本理念有下列十點。
- (一)學習「主體」是學生，老師不能越俎代庖。
  - (二)學習「時間」與效果成正比，多一分耕耘就多一分收穫。

(三)學習「能力」可以努力鍛鍊出來的，所謂「勤能補拙」正是這個意思。

(四)學習「指導」得法，學習效果自然好。

(五)學習「方法」得當，學習效果當然好。

(六)學習「意願」愈高，學習效果愈好。

(七)學習「興趣」有賴從學習歷程中培養出來的。

(八)學習「動機」自覺自悟比外在誘因更有效果。

(九)學習「態度」自動自學比被動被逼更有成效。

(十)學習「成就」有助學習信心的增強，和潛在才能的發揮。

三、評量「矯正化」的基本概念有下列五點。

(一)「學前評量」目的在了解學生的學習起點或學習基礎，以便設定教學目標，和教學活動計畫。

(二)「學中評量」或稱「形成評量」目的在診斷教學過程中的學習困難，以便改進教學方法，並加強補救教學。

(三)「學後評量」或稱「總結評量」目的在了解教學成果，以便加強課後輔導，並設定新教學目標，和新教學活動內容。

(四)「多元評量」或稱「多樣評量」目的在激發學習興趣，以增廣學習領域。

(五)「啟發評量」目的在促進「舉一反三」和「融會貫通」的教學績效，並促使學習潛能得以充分發展。

最後，引用一句古訓「功不唐捐」作為本文的結論。告訴各位，我們下的苦心是不會白費的。今天播的種子，明天一定會開花結果。